

民心工程进行时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着力加强异味和噪声污染治理 推动民心工程早实施早惠民

本报见习记者任效良天津报道 记者日前从天津市生态环境局获悉,自“治理异味、噪声污染,为群众提供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被列为天津市2023年要实施的20项民心工程之一,全局目前正在全面推动工程落实。

据悉,这一工程包括治理异味、噪声污染,对30家橡胶、制药、工业涂装等涉恶臭(异味)排放工业企业提升改造,对3家大型化工园区内企业开展异味排查治理,创建安静居住小区不少于16个。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史津表示,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全局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着力推动各项项目早启动、早实施,早完成、早惠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在治理噪声方面,天津将以实施新《噪声法》和《“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为契机,以解决群众反映突出噪

声污染问题为重点,以推动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目标,制定《天津市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涵盖工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交通运输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做好顶层设计,统筹抓好噪声治理。持续加强执法监管,尤其是强化建筑施工噪声治理,从严管控夜间施工。继续开展安静小区创建,加强公众参与,推进社会共治,为全面深化社区噪声污染治理工作打基础,最终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受益的良好噪声污染防治氛围。

在治理异味方面,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已经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1月—2月,根据重点管控台账名录,结合信访投诉情况,确定了今年开展恶臭异味治理的工业企业和园区名单。3月—9月,将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追求和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抓好治理异味、噪声污染这项民心工程,全力推动项目早启动、早实施,早完成、早惠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静海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2022年,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服务意识,稳步走好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之路。

2022年,全区PM_{2.5}年均浓度下降至41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8.9%,优良天数达到270天,同比增加36天。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4.0%,同比上升7.5个百分点。PM_{2.5}年均浓度和优良天数均达到近年来最好水平,PM_{2.5}改善率和优良天数比率均排全市第四位。全区6个地表水考核断面全部达标。特别是大清河第六埠、子牙河十一堡新桥断面水质突破性提升。PM₁₀改善率位列全市第一名,在全市执法大队执法中被评为优秀先进等次,位列全市第二名。首次代表天津市参加全国执法练兵先进集体评选,在全市初评中,案卷质量评比全市第二名,知识竞赛全市第二名,1名执法人员获得全市执法练兵先进个人。

同时,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取得新提升。2022年,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坚持精准执法,靠前帮扶,查处环境违法行为90起,帮助企业解决问题110余个。全年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能力位列全市第一名,在全市执法大队执法中被评为优秀先进等次,位列全市第二名。首次代表天津市参加全国执法练兵先进集体评选,在全市初评中,案卷质量评比全市第二名,知识竞赛全市第二名,1名执法人员获得全市执法练兵先进个人。

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新成绩,2022年,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在区直部门营商环境建设常态化监测结果排名中位列第五名。全年推动天津市大壮碳素制品有限公司对标国家重污染天气绩效评级A级标准完成提升改造治理,指导帮扶126家

涉及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外贸企业成功申报重污染天气民生保障企业。

2022年,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先后为合致天津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富士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力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力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力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与VOCs减排总量置换,获得VOCs减排总量300吨,解决了新项目总量指标制约问题。

同时,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取得新提升。2022年,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坚持精准执法,靠前帮扶,查处环境违法行为90起,帮助企业解决问题110余个。全年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能力位列全市第一名,在全市执法大队执法中被评为优秀先进等次,位列全市第二名。首次代表天津市参加全国执法练兵先进集体评选,在全市初评中,案卷质量评比全市第二名,知识竞赛全市第二名,1名执法人员获得全市执法练兵先进个人。

面对面座谈 手把手指导

蓟州区靠前服务护航绿色发展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蓟州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践行“大抓经济、大抓发展”的要求,近日,天津市蓟州区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负责人带队,赴尤古庄镇、上仓镇调研指导,帮助解决镇域内企业招商引资在谈项目遇到的环保难题,持续放大帮扶服务效应,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今年以来,蓟州区将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发展的主引擎,区生态环境分局主动作为,多渠道挖掘减排潜力,腾出VOCs等环境要素指标,对符合污染物总量审批政策条件的项目做到即来即办。

同时,区生态环境分局持续深化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前期指导服务,聚焦招商引资在谈的宠物食品生产加工、羊定点屠宰等项目,靠前服务,全面了解企业项目的发展规划等情况,对在谈项目是否符合环保政策要求,是否需要开展环评,所属环评类别等当场予以答复,以硬招实策协同推动蓟州区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面的难题进行现场帮扶,共解决实际问题9个。每次走访结束时,局业务骨干都会与企业负责人面对面建立微信群,便于及时解决企业后续环保难题,持续放大帮扶服务效应,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今年以来,蓟州区将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发展的主引擎,区生态环境分局主动作为,多渠道挖掘减排潜力,腾出VOCs等环境要素指标,对符合污染物总量审批政策条件的项目做到即来即办。

天津激励企业绿色转型举措再升级

◆郭文生 任效良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天津市绿色企业评选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由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联合印发,自2月13日起实施,2019年印发的《天津市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制度实施办法(试行)》同时废止。《办法》明确,

制定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评选制度,旨在通过评优中评优、表彰先进、政策激励,引导企业提高绿色发展的主动性、自觉性,优化资源、能源投入结构,降低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同时明确,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是同类可比较范围内资源能源投入水平、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水平、产品绿色水平、绿色生产管理水平处于国内或天津市领先地位的企业。

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促进企业绿色转型

“从2019年实施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制度以来,全市累计评选出42家(次)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这一举措,激发了企业污染减排的内生动力,促进了企业环境绩效持续提升,保障了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综合处处长李志军说,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实施全市绿色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进一步强化绿色导向,在原有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制度基础上建立实施绿色发展“领跑者”制度,就是要通过选树典型、标杆引领、政策激励,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促进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李志军表示,相比于原有的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制度,绿色发展“领跑者”制度在坚持原有申报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简化了申请手续。能够通过部门数据共享共用完成的,就不再让企业填报,能够通过数据比对搞清楚的,就不再进行现场核查,切实为参评企业减负。在评选导向没有变化的基础上,扩展了评选内容。评选工作依旧坚持评优、表彰先进,推动绿色管理水平从“底线约束”向“先进带动”转变。同时,评选内容从污染物排放,扩展

到污染物、二氧化碳排放并重的评价;从生产工艺技术,扩展到资源能源等全要素投入、产品全生命周期评价;从单纯的末端环境管理,扩展到节能降耗、减污降碳等绿色管理水平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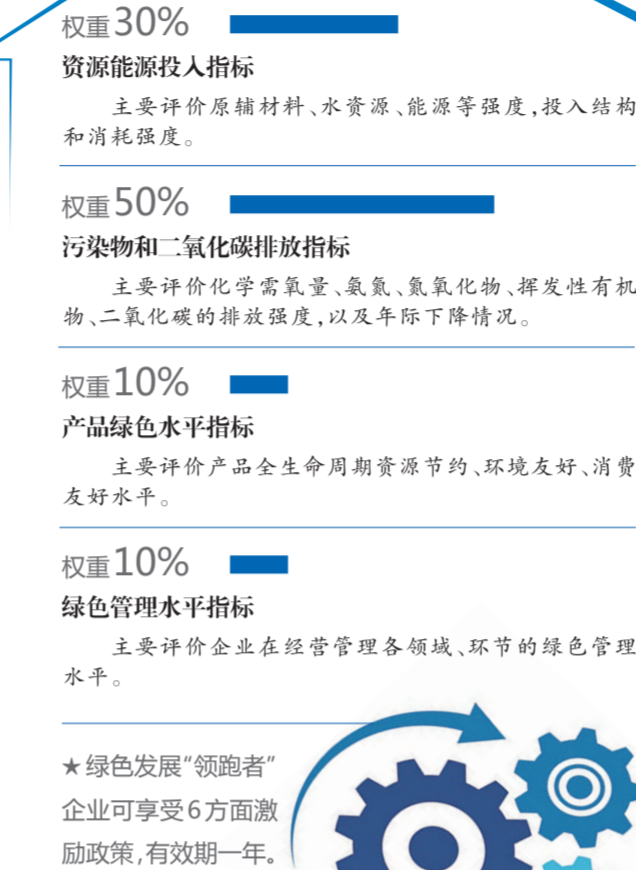
“特别是在坚持绿色绝对水平、行业领先水平的同时,突出绿色转型成效、相对进步水平。也就是说,以往是通过企业之间相互比较选‘领跑者’,此次评选增加了企业自身和自身比,转型快的、绿色水平提升幅度大的企业,同样可以作为‘领跑者’。”李志军说。此外,绿色发展“领跑者”制度的政策激励力度进一步加大。在原有的宣传推广、优化执法、资金支持等方面评审的同时,加大总量指标保障力度,全力支持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加大了推优评优工作力度,优先推荐为“绿色工厂”。此次参与评选的部门还增加了天津市金融局、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就是要强化绿色评级、信用评估等方面评审的同时,加大金融支撑保障力度,鼓励金融机构给予重点支持,让“领跑者”更好享受金融优惠政策。

评价指标包涵企业资源能源投入等四方面

记者了解到,天津市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企业资源能源投入、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产品绿色

水平、绿色管理水平等方面的评价。资源能源投入指标,权重30%,主要评价原辅材料、水资源、能源等投入,投入结构和消耗强度。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指标,权重50%,主要评价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碳的排放强度,以及年际下降情况。产品绿色水平指标,权重10%,主要评价产品全生命周期资源节约、环境友好、消费友好水平。绿色管理水平指标,权重10%,主要评价企业在经营管理各领域、环节的绿色发展水平。

成为“领跑者”后可具体获得哪些政策扶持?《办法》明确,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可享受6方面激励政策。一是企业建设项目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同等条件下项目所在区要优先支持保障。二是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相关试点评选,广泛宣传推广企业遇到的技术难题。三是在天津市企业绿色评级评估中,优先认定为深绿企业,鼓励金融机构重点支持。在申报相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评审。四是优先推荐为“绿色工厂”(市市级)。五是将获得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信息推送至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六是列入日常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正面清单和重污染天气生态



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危险废物经营单位除外)。

评为“领跑者”并不是一劳永逸的。《办法》规定,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有效期一年。天津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遴选和发布工作,每年遴选和发布一次。同时,鼓励公众对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进行监督。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现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有违反规定行

为的,有权向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举报,经依法核实的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将由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督促整改或者取消称号,并向社会公开。此外,《办法》还规定,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应当带头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带头推动资源、能源节约和高效利用,降低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带头接受社会监督,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公众开放日活动。

绿色发展“领跑者”企业评价指标体系

培养“一专多能”型执法人才

武清区启动执法“行家里手”培训

本报讯 近日,为贯彻落实《天津市生态环境局2023—2025年执法岗位培训规划》,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依法行政能力和工作素养,着力打造一支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铁军,武清区生态环境局举办了执法“行家里手”培训会。

武清区生态环境局制定的2023年“行家里手”培训计划,涉及队伍训练、廉政教育、执法业务培训、案卷评查、实战比武等内容,旨在通过多轮次、多层次、多形式培训,培养出更多在环境执法业务领域的“多面手”和“一专多能”型执法人才,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执法效能。

在第一期“行家里手”培训会上,武清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一大队副大队长陈玉阔向全体执法人员讲解了大气领域执法有

关内容。重点讲解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行为适用法律适用、建设项目不同阶段建设运营主体变更对环评审批的影响、“暗管偷排”的认定标准等,并分享了自己在执法方面的经验和法律适用方面的见解。陈玉阔长期从事大气领域执法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曾获得“2020年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队标兵表现突出个人”等荣誉称号。武清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全体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会,并就相关问题展开讨论。

下一步,武清区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落实好内部“行家里手”培训机制,根据计划组织一系列培训训工作,全面提升执法能力,为武清区绿色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任效良



植树节前夕,3月10日,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在南开区水上公园组织开展了“植树护绿爱绿,倡导文明新风”志愿服务活动,来自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50余名志愿者参加了此次活动。图为志愿者向游园群众发放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宣传品。

任效良摄

天津西南部三区强化移动源联防联控合作

提升区域内移动源精准管控能力

本报见习记者任效良天津报道 天津市西南部三区(西青区、北辰区、静海区)移动源联防联控交流座谈会议日前在西青区召开。本次会议由西青区生态环境局牵头组织,旨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落实《天津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3年工作计划》任务要求,全面提升移动源污染防治治理水平,构建区域污染防治共建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西青区、北辰区、静海区机动车排污检测站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天津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处负责人应邀参会。会上,各区分别介绍了2022年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和亮点,并就下一步西部三区移动源联防联控工作思路展开交流研讨。会议提出,天津市西南部

区域是京津冀地区重要货运通道,域内多条国、省道路贯穿,物流行业发达,移动源成为区域内污染治理的重点难点,亟须三地形成合力,强化联防联控,突出源头管控、科学监测、相互协作、多点发力。

会议要求,下一步,各区要以加强科技手段应用、建立信息化联防联控机制为技术支撑,综合利用交通污染检测站、OBD远程监控数据、车辆门牌与遥测数据等多源大数据,不断提升区域内移动源精准管控能力。

以科学开展路检路查完善三地联防联控串联监管模式为基本手段,以跨越三区的主要国、省干道为重点,科学设置检查点位,实现上下游监管能力协同互补,高效运行、精准治理,各区通过数据信息共享平台对超标车辆“认领领责”,有效加强车辆源

头管控,形成区域内移动污染源闭环管理方式。

以定期开展移动源监测技术交流,提高监测技术人员整体业务水平为重要依托,大力推动区域监测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形成“同区域、同水平、同学习、同进步”的区域稳步发展态势。

三区与会人员一致表示,实施西南部区域移动源治理联防联控,充分体现了三区打好蓝天保卫战和柴油车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信心。各区将以此次会议为契机,建立“一市两级三区”的联防联控交流机制,形成互通交流平台,为做好移动源污染防治提供新思路。三区机动车排污检测站将不断完善区域联防联控协作机制,紧盯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点环节,有效切断移动源污染传输通道。

北辰区贴心帮扶解企业难题

今年以来,已开展培训353人(次)

本报讯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天津市组织实施“十项行动”的关键一年,北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下简称执法支队)强化使命担当,提升服务能力,采取多项举措助力北辰区打造先进制造业强区,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今年以来,执法支队进一步落实包联企业制度,定期开展企业调研活动,定期深入一线了解企业需求,点对点做好服务。针对工业企业不同问题,因企施策,共商解决方案,做好协调解决问题走访记录台账。协调解决企业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在线监测数据上传、环保手续办理等方面遇到的困难。

针对区内重点项目,实施贴心帮扶。对于辖区企业上市、新建项目等需开具合法性证明的事项,提高效率,及时开具证明。2022年至今,已为19家企业开具企业上市合法性证明,均在24小时内办理完毕,为项目落地建设保驾护航。帮助企业现场检查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无组织排放控制等相关要求的落实情况。

同时,执法支队依托“环保管家”持续对企业开展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培训。针对水、气、固废标准化管理要点,邀请专家进行培训解读,帮助企业深入掌握相关管理要求,提升企业环境管理水平。今年以来,已开展培训两场,参训人员353人(次)。

任效良